

大直高中交通安全宣教教材



事故處理五步驟

放

放置警告標誌



撥

撥打110(報警)
撥打119(救護)
撥打112(緊急求救)
或亦可通知保險公司協助處理



劃

將事故雙方車輛
位置劃線定位



交通事故現場
標繪方法

車胎定位法



機車標示法



車角定位法



等

平心靜氣
等候警察



移

移開車輛

有人受傷時，雙方當事人均
同意時，可將車輛標線後，
移置不妨礙交通之處所



詳細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，請上交通安全入口網查詢

<http://168.motc.gov.tw>

Gi 行政院新聞局 交通部道安會關心您

